

中国现代名作家名著珍藏本

名誉主编 巴 金

小城小说

XIAOCHENG XIAOSHUO

师陀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中国现代名作家名著珍藏本
名誉主编 巴 金

师 陀

小城小说

王 荐选编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师陀 小城小说

王 荷 选编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上海绍嘉路74号)

新华书店 经销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5.875 · 插页5 字数106,000

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

上海文艺出版社
印数 1—500册

ISBN 7-5321-1577-1 / I · 1264 定价：9.40元



作者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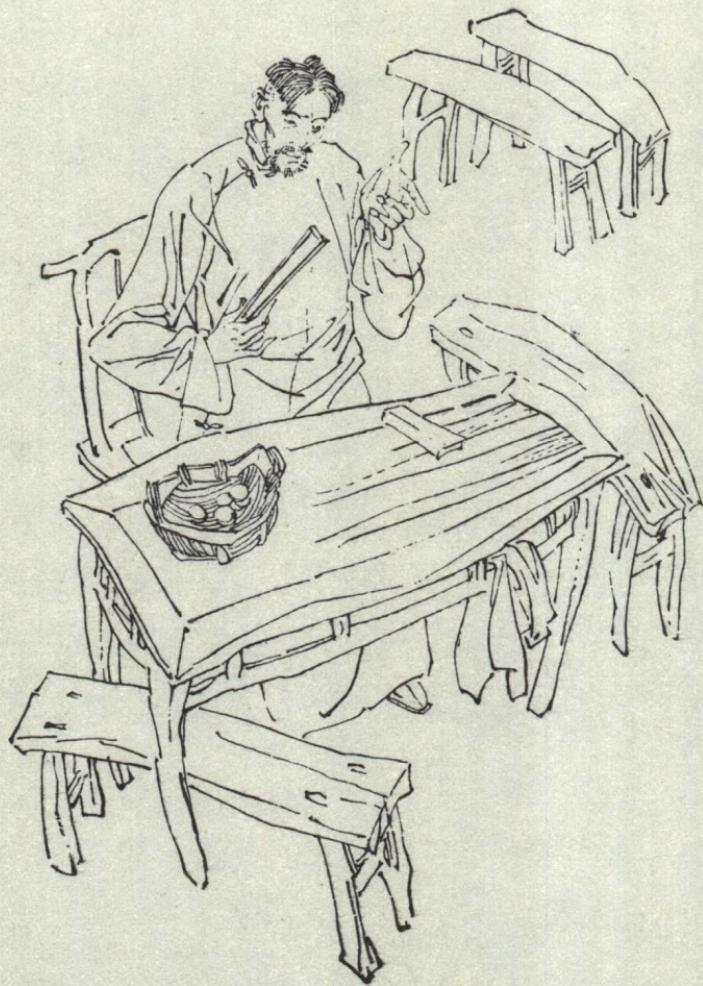


作者部分作品

约在一九三三年秋天，北京西城某公寓有一名庶务被殴毙，
根据似乎不曾公佈死者的身分，二说他有一个姐姐，是某
大学的女学生。对于这株离奇的案子，我觉得可以写成小
说，大约一我只略说“大约”，就把它写下来了。但
是她是不是叛徒，我不敢断定；我自己虽然不是共产党
员，增恶假使圆，因此就把他设想为叛徒，让“打狗队”
都打去。(或说是假想时)
她被收监了。另外有几篇的题目，这次改过的，为从
至目前的题目是：《汉奸的原素》(赵景明著)，《董作宾与汉奸》(孙作宾著)，《董作宾与汉奸》(孙作宾著)，《董作宾与汉奸》(孙作宾著)
这本连集和《芦焚散文集》一样，採用编年体，即
按写成的时间先后排列。我本来①保存着一份账单，上面
记着每一幕稿子写成的时间，赵景明的报刊名称和日期，可

作者手迹





出版说明

一、为了弘扬民族文化,为了给读者提供现代文学的精华,特出“中国现代名作家名著珍藏本”丛书。

二、本丛书以某一作家某一方面特色的
作品为角度,进行编选,选入其最优秀的作品。
原则上是一个作家一本,有的也可从几个角度编选几本。

三、本丛书先出版短篇小说集,每本书请国内对该作家有研究的研究者编选并撰写“序言”。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1991年6月

序

王 莹

出版社让我从一个特定的角度，编选一本师陀的短篇小说集，拟了几个方案，都不能令人满意。考虑再三，还是选用了作者自己编的一个短篇小说集《果园城记》，这是较为讨巧的办法，也比较符合这套丛书的要求。一则，这本小说集是作者的一个较完整的创作计划，作者也比较偏爱这本书，解放以后，唯独再版了这本小说集，还重新写了“后记”。“文化大革命”结束后，作者回到文坛，应出版社之约，编选短篇小说自选集，这本小说集中的作品几乎都选入了（仅有两篇未选，这本小说集中的作品占整个自选集的百分之四十），可见作者重视的程度。再则，这本小说集确有自己鲜明的特色，独具一格，影响也比较大，颇受读者和文学

史家的青睐。接着的问题是，取一个什么书名？这也颇费踌躇。有的书名，其他作家的小说集已经用过，不能重复，有的又不大确切。最后，还是根据作者的创作宗旨，姑且用了这样一个书名：《师陀 小城小说》。作者的描写对象是小城，按照作者的计划，他预备至少写那么三四十篇，尽可能各方面都写到，给这个小城大体上画出个轮廓。诚如作者在“前言”中所说：

我有意把这小城写成中国一切小城的代表，它在我心目中有生命，有性格，有思想，有见解，有情感，有寿命，像一个活的人。我从它的寿命中切取我最熟悉的一段；从前清末年到民国二十五年，凡我能了解的合乎它的材料，我全放进去，这些材料不见得同是小城的出产，它们有乡下来的，也有都市来的，要之在乎它们是否跟一个小城的性格适合。

可见，《师陀 小城小说》这个名字虽属较为勉强，但还是富于特色，比较符合作者的意图的。

师陀蜚声文坛是在1937年。那年，《大公报》文艺奖金评选揭晓，他的短篇小说集《谷》（署名芦焚）和曹禺的话剧《日出》、何其芳的散文集《画梦录》同时获奖，这是一次为人瞩目的有影响的评奖，师陀也就引起了人们的注意。

师陀，原名王长简，1910年生，河南杞县人。笔名有芦

焚、君西、康了斋等。幼年时在家乡读私塾、小学，后到开封读中学。他爱好文艺，接受进步思想影响，曾与同学办过一个小刊物《金柝》。1931年到北京谋生，投身抗日运动，参加“反帝大同盟”，以芦焚的笔名发表作品，与汪金丁、徐盈合办文学刊物《尖锐》。1936年秋天到上海，直至去世。他的作品数量较多，成就也是多方面的，有短篇小说、中篇小说、长篇小说、散文、散文诗、历史剧、话剧以及电影等等。解放前出版了《谷》、《里门拾记》、《野鸟集》、《落日光》、《无名氏》、《果园城记》（以上短篇小说）；《马兰》、《荒野》、《雪原》、《结婚》、《无望村馆主》、《掠影记》（以上长、中篇小说）；《黄花苔》、《江湖集》、《看人集》、《上海札记》（以上散文）和《历史无情》（电影剧本）等。新中国成立后，曾担任上海出版公司总编辑、上海电影剧本创作所编剧、中国作家协会上海分会专业作家等。出版的作品有短篇小说集《石匠》、《果园城记》（再版），散文集《保加利亚纪行》、《山川·历史·人物》，历史剧《西门豹》。1966年时完成了《蒋平阶诗稿系传》，另外，“文化大革命”后还出版了自选集——《芦焚散文选集》、《芦焚短篇小说选集》以及《恶梦集》等。

《果园城记》是一本较为特殊的短篇小说集，它不是一般的小说汇集，而是事先有一个创作计划。据作者说，那是1936年7月底，他从北平去上海，绕道一位朋友祖居的小城。小城到处栽满的果树把他迷住了，他当时就起意拿小城写一本书。但是没有能马上兑现，接着抗日战争爆发，作

者流落洋场，直至 1938 年才又拾起来。显然，这时作者的心情与当时已大不相同。师陀蛰居在一间像棺材似的小屋里，闷得透不过气来，“心怀亡国奴之牢愁”^①，写下了第一篇《果园城》。后来形势更险恶了，他也更困难了，搬进了一间更小，仅有六平方米，更像棺材似的小屋，他称之为“饿夫墓”，在“墓”里，用颤抖的手断断续续写下去。面对侵略者的血腥残暴，面对祖国破碎的山河，从一篇篇故事里，从一个个人物身上，作者尽情地沉痛地宣泄了久已郁积于胸的无限的愤懑和深深的悲哀。

全书十八篇，后来又补写了一篇，共有十九篇。除第一篇“果园城”（此篇概括介绍小城地理历史，类似序言）外，每篇基本上是集中写一、二个人物，这里有豪绅地主，地痞流氓，知识分子，邮差先生，说书人，行商，走贩，小渔夫，小学教师，寡妇的老女儿，也有革命家，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的人，按作者原拟的一些题目，可以知道，应该还有县官，国民党党部老爷，手工业者，驴夫，地方戏艺人，铺子的学徒等等，总之，应有尽有，可以说包罗了小城各式各样的人物，也许可称之为“小城人物大观”。当然，这些人物面目不同，性格各异，有的教人咒诅，有的让人同情，也有的令人肃然起敬，但他们和小城紧密地联系在一起，从各个侧面反映小城的历史、现状，透视着小城的惨淡的未来。从某种意义上

① 师陀：《果园城记》前言。

说，这个小城就是当时中国社会的一个缩影。从这个没落封闭的小城，也就让人看见了“那个黑暗、痛苦、绝望、该被诅咒的社会”^①。

豪绅地主是小城的实际统治者，果园城的人不知道县官姓什么，并不足奇，但如果不知道巨绅的情况，那就为怪了。《“鬼爷”》就是写的这样一个巨绅，他叫朱魁武，一般人简称为“魁爷”，据说远祖曾在万历年间做过尚书，自认是明朝的后代。每任县官在上任之前，当他还没有拴束行李的时候，他在省城里就先有了数目，上任后头一件事就是去拜望魁爷。朱魁武是果园城的土皇帝，有一座表示官级的大院子。他有四个太太，住在内院。在家里，他完全实行封建统治，专制，残酷。只说一条就够了，他的“内宅”是一切年满十二岁男人的禁地，他给每个太太一个丫头，一个女仆，另外再加一把鞭子，当她们犯错误的时候，他就把她们剥得赤条条的，吊起来，然后用专门给她们准备的鞭子抽打。

“魁爷”在果园城不担任什么职务，把他得力的走狗——无赖、痞棍、地头蛇、二三流绅士等安插进各种机关，因此他能不受任何政治变动的影响，始终维持着超然地位，做无形的果园城主人，可以随时把可怜的居民、庄稼人送进衙门去吃板子。另外，他在乡下布置势力，组成一张神秘的网，包揽词讼，诱骗庄稼人上当，坐收渔利。后来，虽然庄稼

^① 师陀：《果园城记》解放后新版后记。

人造反，他逃出果园城，但国民党清党后，他照样又回到果园城耀武扬威了。这种人当然不甘心收场，当日本侵略者逼进时，他又替日本人“吹嘘”了，所以，果园城的人称他作“鬼爷”或是“龟爷”。

如果说，“鬼爷”是旧社会的支柱的话，那么《桃红》中的素姑——一个老处女就是旧社会的可怜的牺牲品了。

这个像春天般温柔、看见人和说话时总是婉然笑着，走起路来像空气在流似的无声的可爱的少女，自从母亲被父亲遗弃后，她就在寡妇母亲严厉管束下，过着刻板的生活，成天地绣花。春天、夏天和秋天坐在院子里的大槐树底下，冬天则坐在明亮的阳光照着的窗户下面，消磨光阴，消磨青春。素姑在十二岁时就学会各种女红，今年二十九岁，一年、两年、五年、十几年地绣下去，宽的，瘦的，长袖的，短袖的，挑花的，镶裱的，绣了一箱又一箱，整整三个朱漆大箱，已经足足够她用三十年，可用到她成为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太婆。她还为一个个女友缝嫁衣，为母亲做寿衣。就这样，她被封建制度一点点地吞噬着，吞噬着，耗尽了青春的气息。当然，素姑有时也会有骚动。偶尔，一个卖绒线的闯进门来，那些红的、绿的绫绢，又激起素姑的少女的美梦，她多么希望有一个自己的灿烂的春天啊！然而，她还要这些做什么呢？她的春天不就锁在那几只大箱子里吗？那个卖绒线的话：“你明天出嫁时候用得着的”，更是对她沉重的一击，她的命运已被她的寡妇母亲安排好了，独守空闺，憔悴

老死，哪里还有什么明天？其实，她这样活着，除了多一口气，与死人又有何异？因此，成年累月，素姑总是以泪洗面，“一颗泪珠从她脸上滚下来，接着又是一颗。”读到这里，怎不令人心酸，潸然泪下。

《说书人》的遭遇也是十分悲惨。这个说了一生书的人，连名字也没有。他的全部财产就是一把折扇——黑色的扇面已经不见了，一块惊堂木，一个收钱用的小笸箩。书，他一天天地说下去，人，一天天地更黄更瘦，长衫变成了灰绿色，他咳嗽，吐血。说书时，间或他仍旧吼，但日渐衰弱，嗓子塌了，喑哑了，直至最后死亡。送葬更是非常凄凉，一个破芦席卷，说书人的破长衫的一角直垂到地上，一路上扫着路上的浮土。到了乱葬岗，两个杠工随便掘个坑，就把说书人和他的书送到另一个世界去。

旧社会这样吞噬着一个个善良的人，小城也就这样逐渐没落。

《果园城记》在人物描写上精致圆熟，作家在叙述故事时，或者以不多的几笔勾勒，人物的神情毕现，或者选择富于典型意义的生动细节，使人物跃然纸上。

《期待》以无限的深情写一个革命者的母亲徐大娘对儿子的刻骨思念。她的儿子徐立刚因从事革命工作，惨遭反动派杀害，人们瞒着她，然而她魂牵梦萦，日日夜夜期待着儿子的归来。当“我”去看望她时，她很兴奋，颤巍巍地拿出一个布包来。“徐大娘小心翼翼的将布包打开，剥开一层又

是一层。最后有几封被弄污被摸破的旧信从里头露出来了。”“这些信的内容徐大娘大概早已记熟了，只要看信封上的记号她就准知道里面说什么了，但是她的老眼仍旧毫不转瞬的盯着我，留心听每一个字，好像要把它们捉住，很可能，这些字在她听去很可能一遍比一遍新鲜。”寥寥几笔，十分形象逼真地表现了母亲的一颗拳拳的心，思念之刻骨，莫过于此了。“捉住”二字，多么准确传神，我们似乎看到了那两道急切、深情的目光。这哪里是听念信（信的内容她早已经记熟了），分明是一种感情的需要，伟大母爱的张扬，“男孩子心肠真狠，不想想作娘的怎么过的，出门就不回来了。”“我常常想，不知道他是胖或是瘦，也不知道受不受苦……”每天吃饭时，还要跟平常一样，跟徐立刚在家时候一样，在她旁边，为儿子放上一双筷子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顿顿如此。天下事还有比这更为悲惨、更令人痛心的吗？人们的心如何能不颤栗？禁不住真要放声大吼，这是什么世界？作品正是以强烈的愤懑，对腐朽的旧社会作了无情的控诉，以诚挚、博大的母爱，对万恶的刽子手予以有力的鞭挞！

在《桃红》中，关于钟的细节给人的印象极深：

“妈，几点钟啦？”

素姑心中忽然如有所动，忍不住抬起头来问。孟林太太早已醒了，正一无所欲的在床上领略午睡后的懒倦。

“瞧瞧看。”这是她照例的回答。

那放在妆台上的老座钟——你早应该想到，这家其实用不着时钟——人家忘记把它的发条开上，它不知几时就停摆了。

这样的问答恐怕已重复了不知多少次了。在这刻板的生活环境里，时间已经是毫无意义了。素姑的问，如果说还有一点青春的骚动的话，那么孟林太太的答则完全是下意识的，有如古井中的声音。当然，她们两人都知道钟已停摆了，纯粹是一种摆设。停摆的钟正是这个家庭的象征，徒有形式，毫无内容。

《北门街的好汉》中，地痞好汉爷“买面”的细节，读之令人忍俊不禁：

“你瞧他妈你那股小家败气的样子！凭你这个本事，我就算是王员外，家里有良田十顷，也得教你给败光！……”

他似真似假的指着老婆骂，同时站起身，大声向对过面铺里叫：

“掌柜的，赊二斤面，明天给钱。”

老婆去拿面，他就往相反的方向走去。

这出戏演得实在够精彩的了。本来是家里没米下锅，